

债券代码:	135548	债券简称:	H 融创 05
债券代码:	136624	债券简称:	H 融创 07
债券代码:	163377	债券简称:	20 融创 02
债券代码:	114821	债券简称:	H0 融创 03
债券代码:	149350	债券简称:	H1 融创 01
债券代码:	149436	债券简称:	H1 融创 03
债券代码:	133033	债券简称:	H1 融创 04
债券代码:	243440	债券简称:	CZ 融创 01
债券代码:	243441	债券简称:	CZ 融创 02
债券代码:	134395	债券简称:	CZ 融创 03
债券代码:	259490	债券简称:	CZ 融创 05
债券代码:	243442	债券简称:	CZ 融创 07
债券代码:	524383	债券简称:	CZ 融创 08
债券代码:	524384	债券简称:	CZ 融创 09

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创房地产”、“公司”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情况如下：

一、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诉讼

原告：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

被告：沈阳元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元里公司”）、融创房地产、融创华北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创华北公司”）、沈阳维世金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维世金泰公司”）、河南融创昱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融创昱颀公司”）。

案由：合同纠纷。

一审判决情况：

1、被告偿还中融信托本金 569,844,000 元及利息 84,189,587.73 元。

2、被告支付中融信托逾期付款违约金（以 569,844,000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5 月 25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照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计算，并按照《股权收购协议》第 2.3.4 条约定的清偿顺序扣除已经清偿的 11,512,000 元）以及律师费。

3、如被告不履行第一、二项债务时，则中融信托有权对融创华北公司持有的沈阳元里公司 30% 股权折价或者以拍卖、变卖该财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4、如被告不履行第一、二项债务时，则中融信托有权以沈阳维世金泰公司提供的抵押物折价或以拍卖、变卖该财产所得的价款优先受偿。

二审判决情况：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诉讼事项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以及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正在积极与相关机构和债权人等进行沟通与协商，努力制定和落实相关问题的解决方案及考虑寻求整体化解方案，争取妥善解决相关问题。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融创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之盖章页)



2026年 3 月 27 日